

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

地址：湛江市人民大道中30号桉树中心5楼 电话：3387666 3381777

2016年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土储中心”）成立于2002年底，属依公管理的副处级事业单位，主要职能有：代表市政府落实土地储备制度，管理市土地储备库，收购、征用、储备、经营城市土地。土储中心内设四个科室，分别为：办公室、储备科、经营科和资金管理科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土储中心实有事业编制人数21名（含工勤人员3名），政府雇员6名，退休人员2名，班子成员为一正二副。另，2007年9月，从市机场发展公司借调3名人员到土储中心工作。

二、收入决算说明

2016年收入决算35290.97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35290.97万元。较上年度收入决算增长4.92倍，主要是由于土地收储费用增加。

三、支出决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决算 35290.97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35290.97 万元。

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334.19 万元，占 0.95%，较上年增加 39.98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（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43.26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.35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3.58 万元）；项目支出决算 2953.36 万元，占 8.37%，主要支出项目是土地补偿款；基金支出决算 32003.42 万元，占 90.68%。

四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说明

2016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 4.4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团组 0 个、0 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.4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
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；（2）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4.4 万元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严格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严控公务接待开支。

五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

2016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.58 万元，比 2015 年增加 10.83 万元，增长 47.6%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。

六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

2016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.1194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.1194 万元。授予大型企业合同金额 2.1194 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%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共有一般公务用车 2 辆。

八、预算评价管理工作情况说明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未开展预算评价管理工作。

九、专业性较强名词解释

征地补偿费是指国家建设征收土地时，按照被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给予被征地单位的补偿各项费用，是土地补偿费、安置补助费、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的总和。



湛江市土地储备管理中心

2017 年 12 月 18 日